

股票代码:601233 证券简称:桐昆股份 公告编号:2020-096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桐昆转债”赎回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桐昆转债”赎回的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赎回登记日:2020年11月26日
●赎回价格:100.022元/张
●赎回期间:2020年11月27日至2020年11月28日
●赎回登记日收市前,“桐昆转债”持有人可选择继续交易,或者以转股价格12.28元/股转为公司股份。截至2020年11月24日收市后,“桐昆转债”持有人可选择赎回登记日(含)当日,将“桐昆转债”持有人注册在限期内转股或赎回。
●“桐昆转债”持有人持有“桐昆转债”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交易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影响无法转股或赎回的情况。
●赎回登记日收市后,未实施赎回的“桐昆转债”将全部冻结,停止交易和转股,按照100.022元/张的价格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桐昆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风险提示:因目前二级市场股价“桐昆转债”当前赎回价格为172.52元/张,与赎回价格(100.022元/张)存在较大差异,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或赎回,将面临较大资金损失风险。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昆股份”或“公司”)的股票自2020年10月14日至2020年11月13日连续10个交易日累计涨幅达到20%以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第4.4.1条的规定,公司股票自2020年11月16日起停牌一天(2020年11月16日),并于2020年11月17日(星期一)复牌。停牌期间,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监会网站(www.csrc.gov.cn)发布相关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一、赎回条款
1. 赎回期:自发行之日起满十二个月后的任何交易日,发行人有权按照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赎回未转股的全部“桐昆转债”。
2. 赎回价格:赎回价格为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
3.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期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昆股份”或“公司”)的股票自2020年10月14日至2020年11月13日连续10个交易日累计涨幅达到20%以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第4.4.1条的规定,公司股票自2020年11月16日起停牌一天(2020年11月16日),并于2020年11月17日(星期一)复牌。停牌期间,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监会网站(www.csrc.gov.cn)发布相关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二、本次可转债赎回的有关事项
1. 赎回期:自发行之日起满十二个月后的任何交易日,发行人有权按照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赎回未转股的全部“桐昆转债”。
2. 赎回价格:赎回价格为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
3.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期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昆股份”或“公司”)的股票自2020年10月14日至2020年11月13日连续10个交易日累计涨幅达到20%以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第4.4.1条的规定,公司股票自2020年11月16日起停牌一天(2020年11月16日),并于2020年11月17日(星期一)复牌。停牌期间,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监会网站(www.csrc.gov.cn)发布相关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三、赎回程序
1. 赎回期:自发行之日起满十二个月后的任何交易日,发行人有权按照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赎回未转股的全部“桐昆转债”。
2. 赎回价格:赎回价格为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
3.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期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股票代码:603137 证券简称:天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0-097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程序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出资设立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邓文、唐璐夫妇回避表决。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出资设立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邓文、唐璐夫妇回避表决。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味食品”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瑞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生投资”)与关联方四川瑞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石投资”)共同出资设立公司,其中瑞石投资出资1,500万元,持股比例10.00%。

一、会议基本情况
会议于2020年11月23日在成都公司会议室召开,由监事会主席王召来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召来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程序合法有效。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味食品”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瑞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生投资”)与关联方四川瑞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石投资”)共同出资设立公司,其中瑞石投资出资1,500万元,持股比例10.00%。

二、关联关系
瑞石投资为关联方,关联董事邓文、唐璐夫妇回避表决。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味食品”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瑞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生投资”)与关联方四川瑞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石投资”)共同出资设立公司,其中瑞石投资出资1,500万元,持股比例10.00%。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董事邓文、唐璐夫妇回避表决,会议程序合法有效。

股票代码:603137 证券简称:天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0-096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程序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出资设立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邓文、唐璐夫妇回避表决。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出资设立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邓文、唐璐夫妇回避表决。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味食品”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瑞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生投资”)与关联方四川瑞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石投资”)共同出资设立公司,其中瑞石投资出资1,500万元,持股比例10.00%。

一、会议基本情况
会议于2020年11月23日在成都公司会议室召开,由董事长王召来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王召来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程序合法有效。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味食品”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瑞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生投资”)与关联方四川瑞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石投资”)共同出资设立公司,其中瑞石投资出资1,500万元,持股比例10.00%。

二、关联关系
瑞石投资为关联方,关联董事邓文、唐璐夫妇回避表决。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味食品”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瑞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生投资”)与关联方四川瑞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石投资”)共同出资设立公司,其中瑞石投资出资1,500万元,持股比例10.00%。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董事邓文、唐璐夫妇回避表决,会议程序合法有效。

股票代码:600658 证券简称:电子城 公告编号:2020-064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城”)全资子公司北京电子城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城投资”)与关联方北京电子城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城投资”)共同出资设立公司,其中电子城投资出资1,500万元,持股比例10.00%。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城”)全资子公司北京电子城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城投资”)与关联方北京电子城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城投资”)共同出资设立公司,其中电子城投资出资1,500万元,持股比例10.00%。

一、对外投资概述
电子城投资与关联方北京电子城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城投资”)共同出资设立北京电子城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城投资”),其中电子城投资出资1,500万元,持股比例10.00%。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城”)全资子公司北京电子城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城投资”)与关联方北京电子城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城投资”)共同出资设立公司,其中电子城投资出资1,500万元,持股比例10.00%。

二、关联关系
电子城投资为关联方,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城”)全资子公司北京电子城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城投资”)与关联方北京电子城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城投资”)共同出资设立公司,其中电子城投资出资1,500万元,持股比例10.00%。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会议程序合法有效。

股票代码:600658 证券简称:电子城 公告编号:2020-064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城”)全资子公司北京电子城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城投资”)与关联方北京电子城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城投资”)共同出资设立公司,其中电子城投资出资1,500万元,持股比例10.00%。

一、对外投资概述
电子城投资与关联方北京电子城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城投资”)共同出资设立北京电子城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城投资”),其中电子城投资出资1,500万元,持股比例10.0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福州知互维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500.00	50.00	32.22	3.22
2	福州知互维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500.00	50.00	190.00	19.00
			1,000.00	100.00	222.22	22.22
					100.00	10.00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城”)全资子公司北京电子城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城投资”)与关联方北京电子城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城投资”)共同出资设立公司,其中电子城投资出资1,500万元,持股比例10.00%。

二、关联关系
电子城投资为关联方,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城”)全资子公司北京电子城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城投资”)与关联方北京电子城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城投资”)共同出资设立公司,其中电子城投资出资1,500万元,持股比例10.00%。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会议程序合法有效。

股票代码:603165 证券简称:荣晟环保 公告编号:2020-104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晟环保”)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已于2020年11月23日到期赎回,赎回金额为1,400.00万元。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晟环保”)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已于2020年11月23日到期赎回,赎回金额为1,400.00万元。

一、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理财产品名称: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理财产品
理财产品金额:1,400.00万元
理财产品期限:自2020年11月23日起至2021年1月23日止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港股份”)全资子公司北京空港科技园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港投资”)与关联方北京空港科技园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港投资”)共同出资设立公司,其中空港投资出资1,500万元,持股比例10.00%。

二、关联关系
空港投资为关联方,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港股份”)全资子公司北京空港科技园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港投资”)与关联方北京空港科技园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港投资”)共同出资设立公司,其中空港投资出资1,500万元,持股比例10.00%。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会议程序合法有效。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金额	期末未收回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1,400.00	1,400.00	13.59
2	银行理财产品	1,400.00	1,400.00	13.61
3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	10,000.00	98.98
4	银行理财产品	12,000.00	12,000.00	122.50
5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	8,000.00	47.44
6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	10,000.00	96.41
7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	8,000.00	76.54
8	银行理财产品	1,400.00	1,400.00	13.53
9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	8,000.00	86.07
10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	10,000.00	29.94
11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	10,000.00	30.11
12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	1,500.00	11.48
13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	7	8,000.00
合计		86,700.00	78,760.00	640.60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晟环保”)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已于2020年11月23日到期赎回,赎回金额为1,400.00万元。

二、关联关系
荣晟环保为关联方,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港股份”)全资子公司北京空港科技园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港投资”)与关联方北京空港科技园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港投资”)共同出资设立公司,其中空港投资出资1,500万元,持股比例10.00%。

二、关联关系
空港投资为关联方,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港股份”)全资子公司北京空港科技园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港投资”)与关联方北京空港科技园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港投资”)共同出资设立公司,其中空港投资出资1,500万元,持股比例10.00%。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会议程序合法有效。

股票代码:600658 证券简称:电子城 公告编号:2020-063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11月23日在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出资设立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城”)全资子公司北京电子城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城投资”)与关联方北京电子城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城投资”)共同出资设立公司,其中电子城投资出资1,500万元,持股比例10.00%。

二、关联关系
电子城投资为关联方,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港股份”)全资子公司北京空港科技园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港投资”)与关联方北京空港科技园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港投资”)共同出资设立公司,其中空港投资出资1,500万元,持股比例10.00%。

二、关联关系
空港投资为关联方,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港股份”)全资子公司北京空港科技园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港投资”)与关联方北京空港科技园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港投资”)共同出资设立公司,其中空港投资出资1,500万元,持股比例10.00%。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会议程序合法有效。

股票代码:600658 证券简称:电子城 公告编号:2020-063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11月23日在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出资设立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城”)全资子公司北京电子城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城投资”)与关联方北京电子城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城投资”)共同出资设立公司,其中电子城投资出资1,500万元,持股比例10.00%。

二、关联关系
电子城投资为关联方,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港股份”)全资子公司北京空港科技园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港投资”)与关联方北京空港科技园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港投资”)共同出资设立公司,其中空港投资出资1,500万元,持股比例10.00%。

二、关联关系
空港投资为关联方,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港股份”)全资子公司北京空港科技园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港投资”)与关联方北京空港科技园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港投资”)共同出资设立公司,其中空港投资出资1,500万元,持股比例10.00%。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会议程序合法有效。